

##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最低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以及最低赎回、转换转出、持有份额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，根据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他相关规定，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24年9月3日起，对旗下部分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、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以及最低赎回份额、最低转换转出份额、最低持有份额进行调整。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适用基金范围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
1	泰信优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015034
2	泰信汇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	015375
3	泰信汇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	015376
4	泰信低碳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	013469
5	泰信低碳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	013470
6	泰信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	016239
7	泰信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	016240
8	泰信添益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	019762
9	泰信添益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	019763
10	泰信均衡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	013757
11	泰信均衡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	013758
12	泰信汇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	013743
13	泰信汇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	013744

14	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	013072
15	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	013073

## 二、调整内容

1、自 2024 年 9 月 3 日起，上述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、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 元。本调整仅针对代销机构，不涉及直销机构。各代销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，可根据情况调整最低申购金额、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，但调整后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设定的上述数值，可以等于或高于上述数值。具体以各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，投资者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2、自 2024 年 9 月 3 日起，上述基金单笔最低赎回份额、最低转换转出份额、最低持有份额为 1 份。本调整适用所有销售机构，包括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。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，可根据情况调整最低赎回份额、最低转换转出份额、最低持有份额，但调整后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设定的上述数值，可以等于或高于上述数值。具体以各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，投资者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3、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规则，并按照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

## 三、其他重要提示

1、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，将在上述基金最近一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调整。

2、本公告仅对调整上述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、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以及最低赎回份额、最低转换转出份额、最低持有份额的事

项予以说明。投资者欲了解基金详细情况，请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。

3、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[www.ftfund.com](http://www.ftfund.com))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-5988 或 021-38784566 咨询相关情况。

**风险提示：**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9月3日